

# 2024 年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项目—蚶江镇溪前村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

各投标人：

2024 年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项目—蚶江镇溪前村（招标项目编号：狮建招[2025]022 号），现发布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或异议

1. 余土、余渣外运运距按 3km 包干计算，石渣外运运距按 3km 包干计算。此规定不符合闽建〔2024〕9 号文的要求，应按实结算，请调整。

答：按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文件要求执行，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予以综合考虑。

## 二、关于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

招标文件第 4 章“合同条款及格式”第 3 节“专业合同条款”第 2.4.2 条款修改为：  
2.4.2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，包括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。

三、本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和招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，原招标文件内容与本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有不一致之处，以本答疑纪要及补充通知内容为准，招标文件的澄清、修改、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，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。

招标人：石狮市蚶江镇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（盖章或签字）：

